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之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影”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上海电影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3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上海电影于 2016 年 8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35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276.5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738.78 万元。上述款项已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 1049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436471423041、446871425684），并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会同保荐机构与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目前，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电影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类别	账户余额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36471423041	活期	2,750.21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46871425684	活期	1.45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45573051134	活期	878.33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41673200934	活期	775.61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35173199104	活期	389.28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45573121557	活期	1,333.47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37773768778	活期	286.95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39073883600	活期	734.04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37773887593	活期	468.07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36474116809	活期	671.35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41674470229	活期	1,661.00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支行	446874650945	活期	8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9,263.36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1,312.08 万元，本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1,268.89 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 1,323.0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50,749.75 万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 40,00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749.75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58,744.22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9,263.36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268.89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50,749.75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4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10,749.7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	拟使用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是否符合计划	项目进度
1	影院新建及升级改造					
(1)	新建影院项目	是	68,185.00	24,969.46	是	37%
(2)	自有影院升级改造项目	是	6,280.00	925.15	是	15%
2	信息系统与网络平台建设					
(1)	自主组建 NOC 影院管理系统项目	否	4,280.00	3,423.69	是	80%
(2)	电子商务平台“上影网”建设项目	否	2,084.00	2,084.00	是	100%
3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否	10,000.00	9,909.78	是 ^注	98%

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按照上述项目顺序依次投入后，余额 9,909.78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公司于本次发行完成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6)第 1874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6 年 8 月 1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20,362.07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20,362.07 万元置换了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已将 20,362.07 万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监管要求。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中金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专项核查意见》。

2017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和置换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并在相关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中金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专项核查意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40,000.00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 44.08%，在公司批准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额度范围内，具体投资产品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 (天)	预期 年化 收益率	是否 到期	实际 年化 收益率	收益 (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静安支行：非凡资产管理 57 天安赢第 121 期对公款	保证收益型、组合投资类	40,000	2016.10.18 ~2016.12.14	57	2.9%	是	2.9%	181.15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静	保证收益	40,000	2016.12.21 ~2017.1.23	33	3.1%	是	3.1%	112.11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 (天)	预期 年化 收益率	是否 到期	实际 年化 收益率	收益 (万元)
安支行:非凡资产管理 33天安赢第131期对公 公款	型、组合 投资类							
中国银行金桥支行:中 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 期开放	保证收益 型	40,000	2017.01.24 ~2017.07.24	181	3.1%	是	3.1%	614.90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自 贸试验区分行:七天通 知定期存款	对公通知 存款	10,000	2017.01.24 ~2017.09.28	不 适 用	1.755 %	是	1.755 %	103.25
中国银行金桥支行:中 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 期开放	保证收益 型	20,000	2017.07.27 ~2017.09.28	63	3.8%	是	3.8%	131.38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静 安支行:七天通知定期 存款	对公通知 存款	20,000	2017.07.27 ~2017.09.28	不 适 用	1.89 %	是	1.89%	66.15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静 安支行:七天通知定期 存款	对公通知 存款	20,000	2017.09.29 起	不 适 用	1.89 %	否	1.89%	不适用
中国银行上海市金桥 支行:七天通知定期存 款	对公通知 存款	10,000	2017.10.26 起	不 适 用	1.89 %	否	1.89%	不适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结构性存 款	保本浮动 收益、封 闭式	10,000	2017.10.27 ~2018.02.12	108	4.3%- 4.7%	否	4.3%- 4.7%	不适用

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2017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2016年10月10日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影院新建及升级改造”项目中的“自有影院升级改造项目”:取消原24个影厅升级改造项目中的16个影厅的改造计划,增加其他5个影厅,共计对13个影厅进行升级改造,同时根据现有市场设备水平调整其他部分影厅投资项目内容,投资总金额3,812万元人民币;同时拟对6家开业时间久但具有区域竞争力的自有影院进行整体翻新改造,

影院翻新改造项目投资总额 4,276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的“自有影院升级改造项目”估算总投资额为 8,088 万元，其中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6,280 万元。对于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筹资金补足。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中金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对“影院新建及升级改造”项目中的“新建影院项目”进行调整：取消原该募投项目中地产开发商资质较差、延期交付租赁物业和竞争风险较大的待建项目 11 个，原预算总额为人民币 23,958 万元；新增公司已签约、前景更好、投资回报率较高的 12 个影院建设项目，投资预算总额为人民币 28,36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958 万元。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中金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两家影院公司股权的议案》，拟转让“影院新建及升级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自有影院升级改造项目”之一的辽宁新玛特永乐电影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新玛特影院”)100%股权。辽宁新玛特影院项目原定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160 万元。截至股权转让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已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中金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专项核查意见》。

五、会计师对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编号为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 1817 号的《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电影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海电影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上海电影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7,387,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633,5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1,18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3,120,7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附注 1	附注 1			(2)-(1)		附注 2	附注 2		
新建影院项目	是	681,850,000	681,850,000	681,850,000	87,097,291	(432,155,441)	37%	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有影院改造升级项目	是	62,800,000	62,800,000	62,800,000	-	(51,948,517)	15%	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子商务平台“上影网”建设项目	不适用	20,840,000	20,840,000	20,840,000	-	-	100%	2016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主组建 NOC 影院管理系统项目	不适用	42,800,000	42,800,000	42,800,000	5,536,296	(8,563,082)	80%	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不适用	100,000,000	99,097,800	99,097,800	-	(1,600,000)	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08,290,000	907,387,800	907,387,800	92,633,587	(494,267,040)	4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7年9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截止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亿元用于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人民币2亿元存放于民生银行对公存款账户,人民币1亿元存放于中国银行对公存款账户,剩余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上述资金将继续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其他用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附注1: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8,290,000元。于2016年8月11日到位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本公司已按照上述项目顺序依次投入,且调整后投资总额为人民币907,387,800元,不足部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附注2: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33家影城中已开业影城共计20家,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249,694,559元。因该项目总体尚在建设阶段,不能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所披露的内部投资收益评价其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13个影厅改造和6个影城的翻新改造中共有3家影厅改造项目完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9,251,483元。因该项目总体尚在建设阶段,不能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所披露的内部投资收益评价其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电子商务平台“上影网”建设项目尚处于财务评价计算期的运营期,因此不能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所披露的内部投资收益评价其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自主组建NOC影院管理系统项目尚在进行中。该项目不单独核算投资效益,建成后将为公司自有影院及加盟影院服务,通过提高影院管理效率、降低放映设备维修人员成本、减少放映事故、集中采购耗材等方式节约公司运营成本。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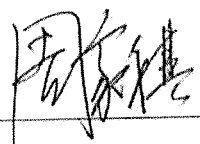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影院项目	新建影院项目	239,580,000	239,580,000	35,266,594	35,266,594	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自有影院改造升级项目	1,600,000	1,6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241,180,000	241,180,000	35,266,594	35,266,594	1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公司拟对“影院新建及升级改造”项目中的“新建影院项目”进行调整。现具体调整为：取消原该募投项目中地产开发商资质较差、延期交付租赁物业和竞争风险较大的待建项目 11 个，原预算总额为人民币 23,958 万元；新增公司已签约、前景更好、投资回报率较高的 12 个影院建设项目，投资预算总额为人民币 28,36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958 万元。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p> <p>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2017 年 1 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出席董事会的全体董事同意，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p>公司于本年度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辽宁新玛特永乐电影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新玛特影院”)100%股权。出售标的子公司涉及公司部分“影院新建及升级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p> <p>辽宁新玛特影院系公司“影院新建及升级改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自有影院升级改造项目”之一,项目原定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60万元。截至股权转让日,辽宁新玛特影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已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p>上述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2017年9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出席董事会的全体董事同意,2017年9月2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之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周家祺


姚旭东

